

证券代码：838830

证券简称：龙门教育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陕西龙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 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陕西龙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因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不足半数，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权益（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异议股东要求公司回购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控股股东同意在期限内由其或指定的其他方进行收购。公司异议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价格的其中之一，作为其股票的回购价格：

1) 该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异议股东需提供相应的股票交易价格凭证）；

2) 公司股票 2019 年 5 月 22 日停牌前 10 个交易日的平均价格（14.01 元/股）。

为了防止利用本措施而产生非常规的股票交易，在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司公告拟终止挂牌提示性公告之后交易的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将以停牌前 10 个交易日（14.01 元/股）的平均价格进行收购。

具体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异议股东所持有股份数量以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一、 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2. 未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已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但对终止挂牌议案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3. 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发出书面申请通知，要求回购其股票的股东；
4. 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二、 回购价格

公司异议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价格的其中之一，作为其股票的回购价格：

1) 该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异议股东需提供相应的股票交易价格凭证）；

2) 公司股票 2019 年 5 月 22 日停牌前 10 个交易日的平均价格（14.01 元/股）。

为了防止利用本措施而产生非常规的股票交易，在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司公告拟终止挂牌提示性公告之后交易的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将以停牌前 10 个交易日（14.01 元/股）的平均价格进行收购。具体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

三、 回购期限

公司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拟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并公告之日起至公司取得终止挂牌备案函之后的第三十（30）日止，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交付至公司。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书面提出股份回购要求，则视为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四、 特别提示

由于投资者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回购事宜。

五、 联系方式

联系人：常青

联系电话：13581909522

电子邮箱：changqing_lm@longmenedutech.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财智国际大厦 C 座 1502 室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故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龙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